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甘國賢
電話：037-356639
傳真：037-559980
電子信箱：s0301205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內灣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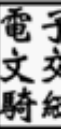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政查字第10700776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7E0072342、107E1733121(107D044201_107D2020156-01.pdf、107D044201_107D2020157-01.pdf)

主旨：法務部依資恐防制法第5條公告資恐制裁名單如附件，本件制裁名單涉有國人，請加強宣導各機關（單位）就上開指列對象應禁止任何提供財物或財產上利益行為，亦應避免任何金融或商業往來，以避免構成資恐犯行。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法務部107年4月17日法檢決字第107045119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件制裁名單涉及國人張永源及其擔任負責人之KINGLY WON INTERNATIONAL CO., LTD、PRO-GAIN GROUP CORPORATION等公司，相關訊息詳如公告，另請參考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1718號制裁委員會制裁名單網站（<https://www.un.org/sc/suborg/en/sanctions/1718/materials>）、法務部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專區（<http://www.moj.gov.tw/mp8003.html>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縣所屬機關學校



副本：本府政風處

2018-04-25
交 換 章
07:41:08



訂

線